

取消项目中选结果协议书

甲方（甲方单位）：韶关市浈江区韶阳小学

乙方（乙方单位）：韶关市万成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鉴于项目服务合规性政策调整及工作规范要求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友好协商、诚实守信的原则，就取消“韶关市浈江区韶阳小学安装消防设施设备项目”结算审核服务中选结果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。

一、项目选取基本情况

1. 甲方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公开发布“韶关市浈江区韶阳小学安装消防设施设备项目”结算审核服务选取公告，公开遴选该项目结算审核服务合作单位。

2. 经公开选取流程，甲方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确定乙方为该项目结算审核服务中选单位，拟由乙方承接本项目结算审核相关工作。

3. 因本项目前期预算造价服务已由乙方承接，2026 年 6 月 9 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基建工作会议明确要求，项目预算造价服务与结算审核服务不得由同一家机构承接，为严格遵守基建工作管理规定、保障项目审计合规性、规避服务风险，本次中选结果已不符合现行工作规范及相关管理要求。

二、协商解除约定

经甲乙双方充分、友好协商一致，双方自愿同意：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，正式取消 2026 年 5 月 18 日确定的乙方中选结果，终止双方关于“韶关市浈江区韶阳小学安装消防设施设备项目”结算审核服务的合作意向及潜在合作关系。

三、权责与免责约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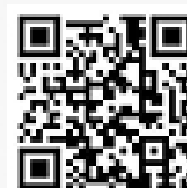
1. 本次取消中选结果、终止合作意向，系因上级主管部门政策及工作规范调整导致，非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所致。

2. 本协议生效后，甲乙双方就本项目结算审核服务不再存在任何权利、义务关系，双方互不追究对方任何违约责任、赔偿责任及其他一切法律责任，无任何经济纠纷及后续遗留问题。

3. 双方均不得基于本次中选公示、中选结果向对方主张任何费用、补偿、赔偿及其他相关权益。

四、其他约定

1. 本协议为本次取消中选结果的最终有效凭证，替代双方此前关于本项目结算审核服务的所有口头、书面沟通及意向约定。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2. 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自双方签字、盖章之日起正式生效。

3. 本协议内容真实有效，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，双方均自愿遵守执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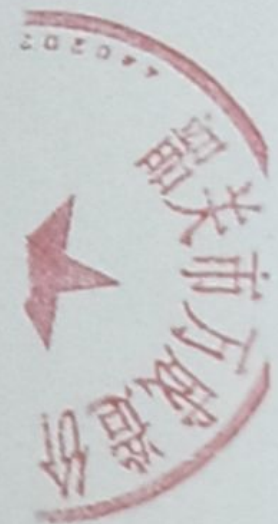
特此立协议为证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韶关市浈江区韶阳小学

日期：2026年6月16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韶关市万成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16日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